



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3 号万达广场 B 座 11 层第一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谡先生主持，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，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18 年，公司监事会严格依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全体监事认为：本报告如实反映了 2018 年监事会的履职情况，同意通过该报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专项审核意见：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18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；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请参见巨潮



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《证券日报》上的公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，公司2018年度合并净利润为人民币1,292,493,898.57元，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,294,631,485.14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93,156,960.56元，当年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,201,474,524.58元；加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5,139,179,120.27元，扣除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已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234,858,994.80元，截止2018年12月31日，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6,105,794,650.05元。

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提议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是为了确保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顺利实施，并结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而做出的，符合《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《证券日报》上的《关于 2018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2018 年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，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、使用及管理，不存在未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的情况，未出现违规情形。全体监事认为：该专项报告真实、客观的反映了 2018 年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，同意通过该报告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公司《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能够真实、准确的体现公司 2018 年度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。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，决策程序公允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《证券日报》上的公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

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4 月 26 日